

# 更便利！ 我国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出实招”

□新华社记者 董瑞丰 李恒

超声、X光、血常规……刚做的检查检验，换一家医院却不算数。看同一种病，在不同医院，要重复检查检验，令不少患者烦恼，也加重了负担。

改善就医体验“出实招”！

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7部门11月27日公布《关于进一步推进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的指导意见》：

到2025年底，各紧密型医联体（含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实现医联体内医疗机构间全部项目互认，各地域内医疗机构间互认项目超过200项。

到2027年底，各省域内医疗机构间互认项目超过300项；京津冀、长三角、成渝等区域内医疗机构互认项目数超过200项。

到2030年，全国互认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检查检验同质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结果互通共享体系基本建立，基本实现常见检查检验结果跨区域、跨医疗机构共享互认。

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的“小方便”，关系着群众就医体验的大提升。

随着结果互认，患者可以最大限度避免重复检查，不仅节约就医时间，也减少了不必要的支出。

不同医疗机构的检查检验标准不一、水平不一，如何保障医疗质量，让结果能互认、敢互认？医改惠民背后，有大量“看不见”的基础支撑。

如何破解“不能认”？检查检验结果要“联网”。

患者带来的胶片看不清楚，但打开电脑上的互认平台，之前检查的细节都能看到了——这是一位医生使用当地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平台后的感受。

来自不同医疗机构的结果，在同一个电子平台上打得开、看得到，



便民就医

新华社发 朱慧卿 作

首先得统一数据标准。目前，各地积极推进卫生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全国医疗卫生机构信息互通共享三年攻坚行动自2023年10月以来持续开展，力争实现各机构之间信息化建设“车同轨”。

此次印发的文件专门提出，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加强区域信息平台建设，通过建立检查检验结果数据库、“数字影像”或“影像云”等方式，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前提下，实现区域内跨机构共享调阅。

如何破解“不敢认”？检查检验结果要“达标”。

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便利患者是目的，把病看准是前提。有患者和医务人员担心，一些基层医疗机构的检查检验结果“不准”，上级医院又将其作为诊疗依据，最后“受伤”的还是患者。

本次印发的文件明确提出，强化检查检验质量控制。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提升辖区内检查检验同质化水平，落实城市医疗资源下

沉县级医院和城乡基层机制，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检查检验能力水平。

对于基层医疗机构而言，通过推进结果互认，也在倒逼自身水平提升。只有基层强起来，分级诊疗体系才能加快落地，才能实现大医院不再人满为患、看病检查不再排长队的期盼。

医学专家提醒，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并不是简单的“一刀切”。

有医务人员说，在诊疗过程中，有的患者因外伤、急性病等，病情变化快，即使前期做过检查，为确保医疗安全，也仍然需要重新检查。

为此，文件要求，坚持以保障质量安全为底线，以接诊医师判断为标准，积极有序推进互认工作。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政司司长焦雅辉说，应尊重疾病诊疗的客观规律，尤其尊重医生的临床决策权。同时，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要加强医患之间的沟通，在检查检验结果不能互认时，对患者做好解释和说明。（新华社北京11月27日电）

相关新闻

## 国家进一步巩固分级诊疗格局

提升医疗服务连续性

新华社北京11月27日电（记者 李恒 董瑞丰）记者从27日从国家卫生健康委了解到，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国家中医药局综合司和国家疾控局综合司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加强首诊和转诊服务提升医疗服务连续性的通知》，旨在进一步巩固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格局，提高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

加强首诊和转诊服务，提升医疗服务连续性，是促进分级诊疗体系建设的重要举措。通知从完善首诊负责制、明确转诊服务规则、加强医疗机构转诊服务和管理、落实双向转诊机制、依托信息平台提供转诊服务、促进医疗服务体系协同等6方面明确主要任务。

通知要求，接诊医师要按照临床诊疗指南、规范，为患者提供疾病诊疗服务。对于需要在机构内诊间转诊或病情超出本机构医疗服务能力或可在下级医疗机构接续治疗的患者，经患者知情同意后，接诊医师应将患者转诊需求上传至本机构负责患者转诊服务的职能部门，提供转诊服务。

通知还要求，推进医联体内住院服务一体化管理，上级医院主动为急性病恢复期、术后恢复期、急危重症稳定期、疾病康复期等患者提供下转服务，经患者知情同意后，转诊至有条件的成员单位接续治疗和康复，并通过定期联合查房、远程会诊等方式指导后续治疗。

根据通知，到2025年底，紧密型医联体（包括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内建立顺畅的双向转诊制度；以地级市为单位，建立医疗机构间转诊制度，方便患者在市域内转诊。到2027年，在省域内建立医疗机构间顺畅的转诊制度，畅通患者省域内转诊。到2030年，分级诊疗体系发挥有效作用，为患者提供系统连续、公平可及的医疗服务，形成规范有序的就医格局。

12月1日起

## 新版对外开放口岸出入境边防检查现场标志启用

新华社北京11月27日电（记者 任沁沁）国家移民管理局11月27日发布公告，自2024年12月1日起，全国水运、航空、铁路、公路共311个口岸启用新版对外开放口岸出入境边防检查现场标志。

新版对外开放口岸出入境边防检查现场标志分为主标志和功能标志两类。主标志是在对外开放口岸标示出入境边防检查机关的标志，由中国移民管理标志和“中国移民管理”中英文文字共同组成。其中，中国移民管理标志已于2021年4月2日启用。功能标志是在对外开放口岸出入境边防检查现场标示相关通道设施和提示导向的标志，细分为6种70个，具体包括16个通道标志，6个公共区域标志，

21个工作场所与设施标志，9个提示标志，9个劝阻标志，9个导向标志。

国家移民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启用新版对外开放口岸出入境边防检查现场标志，有利于进一步规范边检现场执法执勤管理，更好展现新时代移民管理机构新形象；有利于进一步便利中外人员在口岸快速辨识、准确获取相关信息，自觉配合出入境边防检查机关实施边检工作，做到有序候检，顺畅通关，增强通关体验；有利于进一步提高社会各界对移民管理工作的认知度，方便广大出入境人员进行监督。如遇相关问题可询问现场移民管理警察，或拨打12367移民管理服务热线咨询。

七部门联合发文

## 推动数字金融高质量发展

新华社北京11月27日电（记者 吴雨 任军）记者27日从中国人民银行获悉，近日中国人民银行等七部门联合印发《推动数字金融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行动方案明确提出，到2027年底，基本建成与数字经济发展高度适应的金融体系。

为推动数字金融高质量发展，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数据局、国家外汇局等七部门联合印发《推动数字金融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行动方案明确，以数据要素和数字技术为关键驱动，加快推进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夯实数字金融发展基础，完善数字金融治理体系，支持金融机构以数字技术赋能提升金融“五篇大文章”服务质效，推

动我国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在系统推进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方面，行动方案提出，建立数字化转型“一把手”负责制和统筹协调机制，指定牵头工作部门，加强经费保障，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步伐。建立数字化转型成效评价体系，完善激励考核机制。

根据行动方案，我国将推动数字技术在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实融合等领域的应用，提升重点领域金融服务质效。夯实数字金融发展基础，营造高效安全的支付环境，培育高质量金融数据市场。完善数字金融治理体系，强化数字金融风险防范，加强数据和网络安全防护，健全金融消费者保护机制等。